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ST GROUP LIMITED 中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5)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中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附註		
收益	4		
銷售		80,600	104,090
股息收入		1,174	4,299
租金收入		1,019	1,121
利息收入		447	1,889
		83,240	111,399
銷售成本		(64,887)	(57,027)
毛利		18,353	54,372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5	321	(53,592)
分銷及銷售費用		(15,545)	(14,571)
行政費用		(24,724)	(20,4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4,898)	(42,910)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虧損		(558)	(541)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金融資產之		
	(減值虧損) 回撥減值虧損淨額	(5,787)	1,24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71,365)	—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2)	(50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3,094)
6	財務費用	<u>(13,268)</u>	<u>(6,776)</u>
	除稅前虧損	(117,473)	(86,798)
7	稅項	<u>19</u>	<u>(52)</u>
8	本期間之虧損	<u>(117,454)</u>	<u>(86,850)</u>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2,615</u>	<u>14,792</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u>2,615</u>	<u>14,792</u>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u>(114,839)</u>	<u>(72,058)</u>
	應佔本期間之虧損：		
	- 本公司持有人士	(106,025)	(82,235)
	- 非控制性權益	<u>(11,429)</u>	<u>(4,615)</u>
		<u>(117,454)</u>	<u>(86,850)</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應佔本期間之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持有人士		(105,604)	(66,239)
- 非控制性權益		<u>(9,235)</u>	<u>(5,819)</u>
		<u>(114,839)</u>	<u>(72,058)</u>
每股虧損			
- 基本 (美仙)	9	<u>(21.92)</u>	<u>(17.00)</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76,953	248,117
使用權資產	10	2,101	2,404
勘探及評估資產	10	33,284	33,252
投資物業		32,436	33,640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1	1,563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9,108	135,291
會藉		2,437	2,43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9,843	28,363
		416,163	485,067
流動資產			
存貨		31,080	26,395
其他應收款項	11	6,334	8,176
應收貸款款項		18,232	17,809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74	5,938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9	4,04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3,542	81,95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584	59,318
		166,955	203,62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12	15,420	14,760
應付稅款項		1,907	1,915
衍生金融工具		—	10
銀行及其他借貸—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6,410	463,717
租賃負債		1,055	1,132
擔保負債		40,100	40,100
		64,892	521,634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102,063</u>	<u>(318,00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18,226</u>	<u>167,062</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466,581	—
遞延稅項負債	1,618	1,838
租賃負債	1,145	1,359
礦區復墾成本撥備	27,817	25,584
應付非控制性權益之款項	<u>6,124</u>	<u>8,501</u>
	<u>503,285</u>	<u>37,282</u>
	<u>14,941</u>	<u>129,78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620	620
儲備	<u>51,646</u>	<u>157,250</u>
本公司持有人士應佔權益	<u>52,266</u>	<u>157,870</u>
非控制性權益	<u>(37,325)</u>	<u>(28,090)</u>
	<u>14,941</u>	<u>129,780</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概況資料

中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直接控股公司為 **Atlas Keen Limited**，最終控制方為趙渡先生，亦為本公司主席。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公司之二零二三年年報的公司資料一節內披露。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i)勘探、開發及開採礦物資源，(ii)金融工具投資，(iii)物業投資及(iv)放債。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美元」）呈列，有別於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管理層採用美元為呈列貨幣，因為管理層根據美元控制及監察本集團的表現及財務狀況。本集團各實體決定其本身之功能貨幣，各實體計入財務報表之項目均使用該功能貨幣計量。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如適用）。

除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造成的新增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 二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同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兩模式規則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披露之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4. 收益／分部資料

收益

收益乃指銷售煤、物業租金收入、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所產生之收益。本集團本期間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銷售煤	<u>80,600</u>	<u>104,090</u>
	80,600	104,090
來自與客戶合約之收益		
住宅物業租金收入	33	—
辦公室物業租金收入	986	1,121
股息收入	1,174	4,29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74
來自放債業務之利息收入	<u>447</u>	<u>1,815</u>
收益之總額	<u>83,240</u>	<u>111,399</u>
分類來自與客戶合約之收益		
銷售煤	<u>80,600</u>	<u>104,090</u>
收益確認時間		
一個時間點	<u>80,600</u>	<u>104,090</u>
租賃		
固定的經營租賃付款額（附註）	<u>1,019</u>	<u>1,121</u>

附註：於兩個期間，並無與依賴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相關的收入。

銷售煤（於一個時間點確認）

本集團直接向客戶銷售煤。當貨品的控制權已經轉移（即煤經過裝運港的貨船鐵路），履約責任已經達成才會確認收益。客戶於提單日期後的十四日內向本集團付款。

分部資料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所提供的資料，旨在按業務類型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本集團亦根據此基準作出安排及組織。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營運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營運及可報告分部分為四個主要營運部門 — (i)採礦業務；(ii)投資金融工具；(iii)物業投資及(iv)放債。

本集團於劃分應呈報分部時並無合併營運分部。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分部資料乃以內部管理呈報資料為依據。該等資料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本集團用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作分部呈報之計量政策，與其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內所使用者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以經營溢利之計量來評估分部之溢利或虧損。當中若干項目並未有包括在達致營運分部之分部業績內（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中央行政費用、財務費用、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及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報告及營運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分部收益		分部業績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採礦業務	80,600	104,090	(85,143)	19,011
金融工具投資	1,174	4,373	(4,601)	(38,074)
物業投資	1,019	1,121	601	372
放債	447	1,815	446	3,106
	83,240	111,399	(88,697)	(15,585)
其他收入及				
其他收益及虧損			321	(53,592)
中央行政費用			(15,827)	(7,245)
財務費用			(13,268)	(6,776)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2)	(50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	(3,094)
除稅前虧損			(117,473)	(86,798)

以上呈報之所有分部收益均來自外部客戶。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報告及營運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 採礦業務	272,251	357,301
— 金融工具投資	230,510	240,947
— 物業投資	33,726	35,404
— 放債	18,344	17,962
分部資產總計	<u>554,831</u>	<u>651,614</u>
未分配之資產：		
— 銀行結餘及現金	5,924	1,174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428	17,293
— 使用權資產	2,091	2,372
— 其他	4,844	16,243
	<u>28,287</u>	<u>37,082</u>
綜合資產總計	<u>583,118</u>	<u>688,696</u>
分部負債：		
— 採礦業務	551,201	531,664
— 金融工具投資	6,126	6,136
— 物業投資	1,865	4,408
— 放債	15	8
分部負債總計	<u>559,207</u>	<u>542,216</u>
未分配之負債：		
— 租賃負債	2,200	2,455
— 其他	6,770	14,245
	<u>8,970</u>	<u>16,700</u>
綜合負債總計	<u>568,177</u>	<u>558,916</u>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調配資源而言，除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使用權資產、若干其他應收款項、會籍、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及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項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報告及營運分部。除若干租賃負債、若干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若干應付稅項以及應付非控制性權益之款項以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營運分部。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u>其他收入</u>		
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	1,126	234
政府補貼(附註)	—	99
其他	61	2,159
	<u>1,187</u>	<u>2,492</u>
<u>其他收益及虧損</u>		
匯兌虧損淨額	(903)	(56,08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	1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37	—
	<u>(866)</u>	<u>(56,084)</u>
	<u>321</u>	<u>(53,592)</u>

附註：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就新型冠狀病毒與香港政府所提供的「保就業」計劃相關的補貼已確認為政府補貼金額 99,000 美元，於本中期期間並無收取該補貼。

6. 財務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之利息費用	13,007	6,413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69	170
其他借貸之利息費用	192	193
	<u>13,268</u>	<u>6,776</u>

7.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徵收包括於：

本期稅項：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0

12

英國（「英國」）

52

40

62

52

遞延稅項

(81)

—

本期間稅項

(19)

52

按照香港利得稅的利得稅兩級制下，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 2,000,000 港元利潤將按 8.25% 的稅率徵稅，超過 2,000,000 港元的利潤將按 16.5% 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香港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 16.5% 的統一稅率徵稅。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利潤首 2,000,000 港元的 8.25% 和超過 2,000,000 港元的估計應課稅利潤的 16.5% 計算。

按照英國適用之企業稅法，於兩個期間之估算應課稅溢利之稅率為 19%。

按照加拿大阿爾伯塔省適用之企業稅法，於兩個期間之估算應課稅溢利之稅率為 23%。

按照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的稅率為 25%。

8. 本期間之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間虧損已扣除：

董事酬金

3,656

3,377

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99

311

其他員工成本

19,240

15,694

員工成本總額

23,295

19,382

減：於存貨之資本化金額

(14,666)

(12,088)

計入行政開支中員工之成本總額

8,629

7,29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3,947	17,81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635	805
	<u>14,582</u>	<u>18,624</u>
減：於存貨之資本化金額	(11,637)	(16,259)
	<u>2,945</u>	<u>2,365</u>
存貨成本確認為開支	<u>64,887</u>	<u>57,027</u>

9. 每股虧損

計算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基於下列數據：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以每股基本虧損而言之本公司持有人 應佔期內虧損	<u>(106,025)</u>	<u>(82,235)</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以每股基本虧損而言之普通股股數	<u>483,729</u>	<u>483,729</u>

由於兩個期間並無潛在已發行之普通股，因此兩個期間並無每股攤薄虧損呈現。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勘探及評估資產之變動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的在建工程產生之支出為 11,241,000 美元（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7,356,000 美元），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支出為 2,177,000 美元（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976,000 美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勘探及評估資產並無產生任何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就使用員工宿舍簽訂了為期兩年的新租約。在本中期期間開始租約時，本集團確認 624,000 美元的使用權資產（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無）以及 624,000 美元的租賃負債（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無）。

減值評估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半年，無風險市場利率自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起急劇上升，以及根據未來礦山年期計劃的預計產量變動，分別導致貼現率上升及未來現金流量減少，因此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導致須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半年作出進一步減值虧損。

於中期期間內，煤炭價格下跌和美元兌加幣升值，導致未來現金流量減少，因此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以致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六個月止期間需進一步計提減值虧損。

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計算法乃採用根據本集團管理層所批准財務預算而計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而有關預算涵蓋下個五年及未來十五年的最新礦山年期計劃（增長率均為零）以及稅前貼現率為 16%（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6%）。計算使用價值的另一個關鍵假設是預算毛利率，該毛利率是基於現金產生單位過去的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而釐定。於編製預測時，管理層乃根據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概述之技術報告，參考最新經測定礦物儲量水平、生產成本預測及未來產能。

根據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的評估結果，本集團管理層確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 161,467,000 美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31,065,000 美元）低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低於）賬面值。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及分配，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已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其於採礦業務中使用）的賬面值於損益表中確認減值為 71,365,000 美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71,429,000 美元）。

倘若貼現率增加 0.5%，而其他參數維持不變，可收回金額將會減少，並將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進一步減值 2,687,000 美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948,000 美元）。

11. 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應收經紀商款項	844	806
按金及預付款項	5,077	6,518
應收商品及服務稅款項	413	852
	6,334	8,176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下列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乃根據發票日期呈列。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賬齡於三十天內)		
- 來自煤礦營運 (附註 a)	5,763	5,844
- 來自金融工具投資營運 (附註 b)	—	2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u>9,657</u>	<u>8,914</u>
	<u>15,420</u>	<u>14,760</u>

附註：

- (a) 購買貨物及消耗品之平均信貸期為三十日。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全部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間內支付。
- (b) 自金融機構在日常證券交易過程中產生的應付交易的結算期限為交易日後兩日。

13.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美元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計)	<u>1,000,000,000</u>	<u>1,282,052</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計)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計)	<u>483,729</u>	<u>620</u>

14. 股息

於中期期間並無支付或提議派發股息 (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無)。本公司董事已決定不會就中期期間建議派發股息 (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錄得除稅後虧損約為**117,5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同期的除稅後虧損**86,900,000**美元相比增加約**35.2%**。該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本期間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減值虧損（二零二二年：無）。

收益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總收益約為**83,2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11,400,000美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5.3%**。該減少乃主要因於採礦業務之煤銷售收益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本期間，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錄得收益總計約為**3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53,600,000美元之虧損）。其扭虧為收益主要包括以下各項：(i) 銀行利息收入約**1,1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200,000 美元）及(ii) 由於美元兌加拿大元（「加元」）略為走強，錄得外匯虧損淨額約**9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56,100,000 美元之虧損）。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煤炭開採成本、煤炭加工成本及其他相關營運費用。與去年同期相比，本期間的銷售成本由**57,000,000**美元增加約**13.9%**至約**64,900,000**美元。

分銷及銷售費用

於本期間，分銷及銷售費用約為**15,5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4,600,000美元），主要包括與鐵路運輸、特許費及碼頭費用的相關費用。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成本、以及其他費用。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行政開支由20,400,000美元增加約21.1%至約24,700,000美元。增加主要由於加拿大之煤礦營運活動增加所致。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利息。財務費用由去年同期 6,800,000 美元增加至本期間約 13,300,000 美元，增幅約 95.6%。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本期間之貸款利率上升所致。

分部資料

A. 採礦業務

於本期間，CST Canada Coal Limited (「CST Coal」) 已出售345,854噸焦煤（二零二二年：318,700噸）及產生收入約80,6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04,100,000美元）。與去年同期相比，由於焦煤市場價格下跌因而收益減少約22.6%。而銷售產生相關的銷售成本以及分銷及銷售開支約為64,9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57,000,000美元）及15,5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14,600,000美元）。

與去年同期相比，礦山之行政開支增加約34.5%至約11,3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8,400,000美元）。增加主要由於營運活動增加所致。

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八日的通函內披露，當民生銀行與本集團重組採礦資產時，CST Coal 持有一筆從前持礦產者結轉約400,000,000美元遺留之銀行債務。該債務已固定以美元償還。由於本期間加拿大元兌美元略為貶值，與該筆債務相關的外匯虧損約為400,000美元（二零二二年：54,100,000美元之虧損）於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中確認。

於每個財政年度及中期報告期期末，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與核數師審閱對加拿大採礦業務中的礦產物業作出的減值。於二零二零年，若干礦產物業之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已確認減值93,800,000美元。於二零二二年，因當若干礦產物業之可收回金額超逾賬面價值，已確認了約32,900,000美元之減值回撥。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若干礦

產物業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價值，因而進一步確認了約71,400,000美元的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管理層更新了之前用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之減值測試模式中的主要假設。每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使用其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估計。在與核數師審閱假設後，確定煤礦資產的可收回價值約為161,500,000美元，低於煤礦資產的賬面值232,300,000美元，故此於損益表中進一步確認了約71,400,000美元之減值撥備。下表概述管理層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使用的主要假設。

	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煤礦的預計產量	40,000,000 公噸 預計產量乃根據詳細的礦山年期計劃及開發計劃釐定。	40,700,000 公噸 預計產量乃根據詳細的礦山年期計劃及開發計劃釐定。
焦煤的長期價格	二零二三年為每公噸 210 美元，二零二四年為每公噸 175 美元，二零二五年為每公噸 162 美元，二零二六年為每公噸 149 美元，二零二七年至二零四零年為每公噸 141 美元。 焦煤的長期價格乃由管理層參考 i) 加拿大帝國商業銀行分析師對硬焦煤實際價格基準的預測（二零二三年九月版）及 ii) 管理層根據煤礦的煤炭品質對其進行的調整而釐定。	二零二三年為每公噸 228 美元，二零二四年為每公噸 200 美元，二零二五年為每公噸 167 美元，二零二六年至二零四零年為每公噸 144 美元。 焦煤的長期價格乃由管理層參考 i) 加拿大帝國商業銀行分析師對硬焦煤實際價格基準的預測（二零二三年三月版）及 ii) 管理層根據煤礦的煤炭品質對其進行的調整而釐定。
美元與加拿大元之長期匯率	1 美元：1.34 加元（二零二三年），1 美元：1.33 加元（二零二四年），1 美元：1.32 加元（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六年），1 美元：1.30 加元（二零二七年至二零四零年）。 以上匯率乃根據加拿大帝國商業銀行分二零二三年九月版所發佈的匯率預測分折。	1 美元：1.35 加元（二零二三年），1 美元：1.31 加元（二零二四年），1 美元：1.28 加元（二零二五年至二零四零年）。 以上匯率基於 Consensus Economics Inc 二零二三年三月版所發佈的外匯共識預測。
貼現率	16%的稅前貼現率（相當於 12%的稅後貼現率）。 貼現率乃 i)經考慮資本成本及與日期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的估值報告時分析的因素類似的項目風險因素；及 ii)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即本公司需要使用稅前貼現率進行估值）後釐定。	16%的稅前貼現率（相當於 12%的稅後貼現率）。 貼現率乃 i)經考慮資本成本及與日期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的估值報告時分析的因素類似的項目風險因素；及 ii)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即本公司需要使用稅前貼現率進行估值）後釐定。

增長率	無	無
	採用零增長率與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的估值報告一致，該報告僅將煤炭儲備作估值目的。	採用零增長率與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的估值報告一致，該報告僅將煤炭儲備作估值目的。

於本期間，CST Coal並無任何勘探活動，亦無產生任何勘探開支。

CST Coal 於本期間之財務業績概要闡述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收益	80,600	104,090
銷售成本	(64,887)	(57,027)
毛利	15,713	47,063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352	(53,736)
分銷及銷售費用	(15,545)	(14,571)
行政費用*	(11,319)	(8,40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71,365)	—
財務費用*	(13,010)	(6,484)
除稅前虧損	(95,174)	(36,131)
稅項	—	—
除稅後虧損	(95,174)	(36,131)

* 集團內部公司間之財務費用及管理費用不計算在內。

B. 物業投資

本集團物業投資業務之若干資料概要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千美元
租金收入		
- 中國	122.0	114.1
- 香港	33.1	—
- 蘇格蘭	864.3	1,007.1
	1,019.4	1,121.2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		
- 中國	5.9	6.4
- 香港	3.2	3.4
- 蘇格蘭	23.3	23.8
	32.4	33.6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於香港的一個自有物業已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變為投資物業以產生更多租金收入。鑑於全球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導致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與去年同期相比，本期間的總租金收入減少約 9.1% 至約 1,000,000 美元（二零二二年：1,100,000 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投資物業之公平值略為減少 3.6% 至 32,400,000 美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33,600,000 美元）。

C. 放債

本集團放債業務之若干資料概要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來自放債之利息收入	0.4	1.8
壞賬撥備*	—	—
利率範圍(%)	5%	5% - 10%

* 壞賬撥備不包括為作會計用途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就賬齡分析而言，所有應收貸款均無逾期或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貸款組合的賬面淨值（包括應計利息及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為 18,200,000 美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7,800,000 美元），詳情載列如下：

借款人	佔本集團貸款組合 賬面金額之概約比重 (%)	年利率 (%)	到期日
個人	14.26%	5%	一年內
公司	85.74%	5%	一年內
	100.00%		

來自放債業務之利息收入約為 400,000 美元（二零二二年：1,800,000 美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約 77.8%。期內利率範圍為 5%（二零二二年：5% 至 10%）。該減少主要由於期內借貸活動縮減所致。鑒於香港目前前景未明及當前的經濟狀況，本集團在批出新貸款時更為審慎，並於此業務的發展過程中繼續採取保守策略。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借款人的數量為兩名（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兩名），所有批予借款人之貸款並無抵押。而向最大借款人提供的貸款（包括應計利息及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佔貸款組合約為 85.74%。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放債業務並無錄得任何壞賬。

本集團主要通過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新力財務有限公司經營其放債業務。

本集團的放債業務具有一個獨特的業務策略，重點向企業及高淨值個人而非大眾消費市場提供大額貸款。該等借款人大多是通過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推薦及介紹獲得。

本集團已建立並維持內部控制，以確保其在評估潛在借款人的信用度時的信貸風險評估的有效性。貸款條款一般是經考慮包括現行市場利率、借款人的財務實力及提供的抵押物等綜合因素後達致。本集團聘請獨立專業估值師對各報告期末的未償還貸款進行減值及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該業務由本公司投資及管理委員會監督，該委員會負責持續監測貸款的可收回性及債務回收，發現潛在問題並建議採取緩解措施。相關的內部控制程序於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年報的企業管治章節披露。

D. 金融工具投資

本集團金融工具投資之若干資料概要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上市股份	52.3	44.5
債務證券	7.3	13.1
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	163.1	159.6
	<u>222.7</u>	<u>217.2</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得收入		
上市股份股息	0.6	0.2
債務證券利息	—	0.1
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股息	0.6	4.1
	<u>1.2</u>	<u>4.4</u>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上市股份：		
- 出售所產生之已變現收益	0.5	0.1
- 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未變現收益（虧損）	5.4	(7.8)
	<u>5.9</u>	<u>(7.7)</u>
債務證券：		
- 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	(8.8)	(10.6)
	<u>(8.8)</u>	<u>(10.6)</u>
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		
- 出售所產生之已變現虧損	(0.7)	—
- 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	(1.3)	(24.6)
	<u>(2.0)</u>	<u>(24.6)</u>
	<u>(4.9)</u>	<u>(42.9)</u>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組合約為 222,700,000 美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17,200,000 美元），乃按市值或公平值計量。

於本期間，組合產生股息及利息收益總額約為 1,200,000 美元（二零二二年：4,400,000 美元）。該金額包括：(i) 上市股份股息收入約 600,000 美元（二零二二年：

200,000 美元)，(ii)並無債務證券利息收入（二零二二年：100,000 美元），及(iii)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股息收入約 600,000 美元（二零二二年：4,100,000 美元）。

a. 上市股份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上市股份的總市值約為 52,300,000 美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4,500,000 美元）。本集團投資於不同類別的上市公司，其佔組合總市值之比重如下：

<u>上市公司類別</u>	<u>佔組合總市值之比重 (%)</u>
銀行及金融	36.85%
製造	3.99%
汽車	14.94%
地產及建築	17.97%
旅遊及休閒	20.39%
其他	5.86%
	<u>100.00%</u>

於本期間，因全球股市略有好轉，本集團錄得出售上市股份所產生已變現收益約 500,000 美元（二零二二年：100,000 美元）及上市股份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未變現收益約 5,400,000 美元（二零二二年：7,800,000 美元之未變現虧損）。

b. 債務證券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債務證券賬面值約為 7,300,000 美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3,100,000 美元）。本集團主要持有中國恒大集團（「中國恒大」）及中國恒大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景程有限公司之若干優先票據（「恒大票據」）。

由於中國恒大流動資金危機爆發，中國恒大未能向恒大票據持有人償還票據利息。因此，於本期間概無自恒大票據收取之票據利息（二零二二年：無）。總體而言，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未變現虧損約 8,800,000 美元（二零二二年：10,600,000 美元）於損益表中確認。

c. 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

於本期間，本集團投資於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約 7,000,000 美元，主要用於支付現有基金之資本承擔及收購非上市股本投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基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合共約為 163,100,000 美元（二零二三

年三月三十一日：159,600,000 美元)。因受到環球經濟不明朗影響，本集團在基金投資組合已收取股息收入合共約 600,000 美元（二零二二年：4,100,000 美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約 85.4%。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除上述所披露外，概無本集團於金融工具中的任何單一投資之賬面值佔本集團總資產逾 5%，而被視為重大投資。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 27,600,000 美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9,300,000 美元）。

借貸及已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一間金融機構向本公司之兩間附屬公司授出為期三年的貸款融資，本金金額分別為 35,000,000 港元及 15,000,000 港元。兩項貸款之利率均為 6%，並由本集團的若干固定資產及證券作為抵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該兩筆貸款的未償還結餘總額為 50,000,000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 CST Coal 收購加拿大 Grande Cache Coal LP 的若干礦業資產，並承擔從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民生銀行」）借出金額約為 409,410,000 美元的銀行貸款（「中國民生銀行貸款」）。中國民生銀行貸款的利率為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 1.2%，並須於五年內償還。貸款對本公司不具追索權，並以(i)對 CST Coal 所有現有及未來資產及承擔的固定及浮動押記；(ii)抵押 CST-Grande Cache Cayman Limited（「CST-Grande Cache」）（CST Coal 的間接受益人控股公司）的所有股份；及(iii)CST Coal 項目集團（包括本公司四間附屬公司）每位成員的各自股東提供的企業擔保作抵押。該四間附屬公司為 Gold Grace Limited（CST Coal 的唯一股東）、Excel Fame Limited（Gold Grace Limited 的唯一股東）、CST-Grande Cache Cayman Limited（Excel Fame Limited 的唯一股東）及 Sonicfield Global Limited（CST-Grande Cache Cayman Limited 的主要股東）。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二日，本集團與民生銀行同意，民生貸款到期日延長五年至二零二八年七月。除利率由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 1.2%更改為每日抵押隔夜融資單利率加 1.2%外，民生貸款融資協議的所有其他主要條款和條件仍然有效且沒有變化。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該項貸款的未償還結餘總額為 466,600,000 美元（包括應計利息）。本公司並無就該等中國民生銀行的貸款提供任何擔保。

按照所有尚未償還金融機構貸款及借款的結欠總額以及總權益計算，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 9.0（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9）。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CST Coal 持有已抵押銀行存款約 29,800,000 美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8,400,000 美元）。已抵押銀行存款擬用於支付加拿大阿爾伯塔省政府所規定於加拿大經營採礦業務之復墾成本。

流動比率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約 167,000,000 美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03,600,000 美元）及 64,900,000 美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21,600,000 美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列示為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約為 2.6（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0.4）。

資本架構

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股權集資活動。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483,728,862 股（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83,728,862 股）。

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為 14,900,000 美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29,800,000 美元）。與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相比減少約 88.5%。資產淨值減少乃由於本期間之淨虧損約 117,500,000 美元以及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約 2,600,000 美元之綜合影響所致。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 10,900,000 美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2,200,000 美元）。主要與本集團基金投資的資本承擔有關。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收購、出售及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期間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以及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 386 名員工（二零二二年：323 名）。本期間的員

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 19,600,000 美元（二零二二年：16,000,000 美元）。員工薪酬待遇一般按年審核。本集團亦已分別在香港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在加拿大參加註冊退休儲蓄計劃，並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如醫療福利。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以美元、人民幣、港元、英鎊及加元進行。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因此港元兌美元的外匯風險極低。由於按收益計，以人民幣開展的業務於本集團業務總額中所佔比重較少，故本集團面臨的人民幣風險甚微。就英鎊承受的外匯風險亦非常有限，因為自蘇格蘭物業產生的租金收入用作償還當地蘇格蘭銀行授出的貸款融資。

本集團主要承受以加元計值的外匯風險。至於加拿大煤礦業務，本集團概無訂立加元對沖政策。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其匯率風險。

重大事件

- 1)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二日，本集團與中國民生銀行訂立修訂及重列協議（「修訂及重列協議」），以修訂及重列（其中包括）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的融資協議（經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修訂契約所修訂）。根據修訂及重列協議，中國民生銀行同意（其中包括）(1)將總額約為 409,410,000 美元的定期貸款融資（「融資」），連同所有累計及應計利息的到期日，由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七日延長至二零二八年七月十七日，及(2)將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 1.2%利率替換為每日抵押隔夜融資單利率加 1.2%利率。有關修訂及重列協議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二日之公告內披露。
- 2)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Atlas Keen Limited（根據英屬維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趙渡先生（「趙先生」）（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全資擁有，作為要約人（「要約人」）要求董事會向計劃股東（即於計劃記錄日期持有本公司股份（「計劃股份」）的登記持有人（該要約人及趙先生除外），以釐定計劃股東根據該計劃的權利）提出建議（「建議」），根據公司法第 86 條建議以協議安排方式將本公司私有化，涉及註銷計劃股份（「計劃」），而作為其代價，就每股被註銷計劃股份向該計劃股東支付每股 1.00 港元的現金註銷價，以及自願撤回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該計劃及與該計劃有關的決議案於法院會議及特別股東大會上獲計劃股東通過。倘若該建議成為無條件且該計劃生效，本公司預計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撤回股份

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

該建議之進一步詳情已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九日，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之綜合計劃文件內披露。

前景

展望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儘管疫情後全球經濟開始復甦，在持續收緊的貨幣政策下，未緩和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仍有可能繼續拖累環球經濟增長，引發避險情緒，並造成金融資產價格波動或調整，為本集團業務的市場環境帶來挑戰。

二零二四年，國際焦煤價格預計將持續波動。本集團相信，隨著 CST Coal 的營運全面復工，採礦業務有望為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下半年提供更穩定的收入。本集團將積極關注國際焦煤市場趨勢，積極部署，以提升採礦業務的整體效益及營運能力。

面對全球經濟和金融市場前景不明朗帶來多變的投資環境，本集團將採取審慎的態度，堅持以穩健和長期增值為投資原則，及時應對市場變化，靈活調整策略，同時謹慎管理風險，作出適當的防禦性部署。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留意市場發展，尋求目前主要經營業務的投資機會，探索並在適當時機拓展業務，推進本集團未來發展。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無）。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F.2.2條，董事會主席趙渡先生應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然而，趙渡先生因另有公務安排而未能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許銳暉先生主持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連同其他出席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董事會成員，有足夠能力及知識於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問題。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準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中期業績之審閱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及經本公司董事會考慮審核委員會之建議後批准。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馬燕芬女士、于濱先生及梁凱鷹先生，彼等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亦已對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進行審閱。

承董事會命
中譽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敏婷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本公司執行董事趙渡先生（主席）、韓旭洋先生、許銳暉先生及關錦鴻先生；及(ii)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于濱先生、馬燕芬女士及梁凱鷹先生。